

第三期臺中市溫室氣體減量執行方案 會議議程

一、辦理目的

為配合行政院核定之「六大部門第三期溫室氣體減量行動方案（115年至119年）」推動，並依據《氣候變遷因應法》第15條規定辦理臺中市第三期溫室氣體減量執行方案之訂定作業，透過本次座談會廣泛蒐集各機關、學者專家及民間團體意見，針對本市各部門減量策略、執行措施及目標規劃進行交流與討論，俾完善「第三期臺中市溫室氣體減量執行方案」之參據，確保方案內容符合國家溫室氣體減量政策方向及地方發展需求，後續將提送臺中市氣候變遷因應推動會及報請中央主管機關會商中央目的事業主管機關核定後實施，並對外公開。

二、辦理地點及時間

辦理地點：臺中市西屯區潮洋里活動中心2樓禮堂(本市西屯區市政北二路400號)

辦理時間：115年7月20日（星期一）下午2時

三、座談會議程

座談會議程如表1所示

表1 座談會議程

時間	議程	備註
13：30～14：00	報到	與會人員
14：00～14：10	主席致詞	李執行長逸安
14：10～14：30	第三期臺中市溫室氣體減量執行方案說明	永續低碳辦公室
14：30～16：20	綜合討論	與會人員
16：20～16：30	主席結論	李執行長逸安
16：30	賦歸	